

中期報告
2020



Budweiser

BUDWEISER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6

關於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是亞太地區最大的啤酒公司，同時引領亞洲高端及超高端啤酒分部。本公司釀製、進口、推廣、經銷及出售超過50個啤酒品牌組合，包括百威®、時代®、科羅娜®、福佳®、凱獅®及哈爾濱®。其主要市場為中國、韓國、印度及越南。

本公司以股份代號「1876」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百威亞太為擁有逾600年釀酒歷史的百威集團的附屬公司。

百威亞太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歡迎訪問我們的網站：<http://www.budweiserapac.com>



目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其他資料	13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24
財務資料	25
公司資料	50
釋義	5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為方便理解我們的相關業績，本節載有內生及正常化數字。

「內生」一詞指經過分析以消除有關換算海外業務的貨幣轉換及適用範圍變動影響的財務數據。

適用範圍變動指管理層不視作屬於業務相關表現的收購及資產剝離、業務的創立或終止或分部之間業務轉移、縮減損益及會計估計和其他假設的按年變動的影響。

不論何時於本文件呈列，所有績效計量（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除息稅前盈利、溢利、稅率、每股盈利）均按「正常化」基準呈列，即指於撇除非經常性項目前呈列（除另有說明外）。非經常性項目是正常業務活動中不定期產生的收益或開支。有關排除在外的項目的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6。由於該等項目的規模或性質對理解我們的相關可持續表現十分重要，因此該等項目須單獨列賬。正常化計量是管理層採用的額外計量指標，不應取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計量指標，成為我們表現的指標，而應與最能直接比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一併使用。

除另有說明外，下文「業務回顧」及「2020年上半年經營業績回顧（包括2020年第二季的評論）」中收入至扣除非經常性項目的經營溢利的評論乃基於內生增長數據、2020年上半年業績與2019年上半年業績比較，以及2020年第二季業績與2019年第二季業績比較。百分比變化反映期間業績較上一期間有所改善（或轉差）。

由於四捨五入的關係，數字相加後未必等於總和。

2020年上半年綜合業績（百萬美元）

	2020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內生增長
總銷量（十萬公升）	38 733	50 229	-22.2%
收入	2 575	3 522	-23.5%
毛利	1 327	1 889	-26.9%
毛利率	51.5%	53.6%	-241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694	1 218	-40.6%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27.0%	34.6%	-785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383	875	-53.7%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率	14.9%	24.8%	-1002個基點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85	606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	222	651	
每股盈利（以美分計）	1.40	5.25	
經調整每股盈利（以美分計）	1.68	4.92	

2020年第二季綜合業績(百萬美元)

	2020年 第二季	2019年 第二季	內生增長
總銷量(十萬公升)	25,961	28,113	-6.1%
收入	1,619	1,916	-10.2%
毛利	904	1,059	-10.2%
毛利率	55.8%	55.3%	0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523	660	-17.2%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32.3%	34.4%	-276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369	503	-23.0%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率	22.8%	26.3%	-383個基點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26	366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	228	392	

2020年上半年及2020年第二季未經審核內生增長數字計算¹

百威亞太	2019年				2020年	
	上半年	適用範圍	貨幣換算	內生增長	上半年	內生增長
總銷量(十萬公升)	50,229	(445)	-	(11,051)	38,733	-22.2%
收入	3,522	(16)	(106)	(825)	2,575	-23.5%
銷售成本	(1,633)	24	47	314	(1,248)	19.5%
毛利	1,889	8	(59)	(511)	1,327	-26.9%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875	11	(25)	(478)	383	-53.7%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1,218	13	(36)	(501)	694	-40.6%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34.6%				27.0%	-785個基點

百威亞太	2019年				2020年	
	第二季	適用範圍	貨幣換算	內生增長	第二季	內生增長
總銷量(十萬公升)	28,113	(461)	-	(1,691)	25,961	-6.1%
收入	1,916	(31)	(73)	(193)	1,619	-10.2%
銷售成本	(857)	26	31	85	(715)	10.2%
毛利	1,059	(5)	(42)	(108)	904	-10.2%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503	4	(21)	(117)	369	-23.0%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660	5	(27)	(115)	523	-17.2%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34.4%				32.3%	-276個基點

¹ 以下資料乃根據本集團內部紀錄及管理賬目編製，以就中期報告所載內生增長數據的計算提供更多資料。該等數據未經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不應過份依賴該等未經審核業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層意見

雖然我們的業務於2020年上半年受到COVID-19疫情影響，但於2020年第二季卻已顯著改善，尤其是在中國。我們在四月宣佈銷量下降17%後，於五月及六月在中國均錄得中個位數銷量增長，並於2020年6月錄得我們在中國銷售歷史上最高的單月銷量。儘管COVID-19疫情的發展仍難以預測，但我們對該地區業務復甦的持續強勁發展動力感到鼓舞。

重視員工

我們的業務之所以能夠持續經營和迅速恢復，全賴我們的員工緊守崗位，迎難而上。儘管我們經營的許多市場已放寬限制措施，我們仍以員工的健康和安全為先。我們將繼續採取保護措施，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

維繫客戶和消費者

我們的客戶網絡在這次疫情的危機中亦顯示出靈活應變的能力。尤其是我們在中國和韓國的主要客戶，他們已經恢復業務營運，並與我們合力激起市場在夏季對啤酒的熱情。

我們根據市況及消費者洞察，有效地重新調配資源至最相關的渠道。我們的品牌利用數字平台及相關行銷計劃維繫消費者和應對消費者的新趨勢。舉例而言，在中國的618網購狂歡節²，百威繼續成為天貓及京東平台上銷售額第一的啤酒品牌，而科羅娜、福佳及哈爾濱則為十大啤酒品牌。根據尼爾森的資料，於2020年第二季，我們在中國電商渠道的領先優勢已擴大至第二大啤酒釀造商市場份額的兩倍以上。零售渠道方面，根據尼爾森的資料，我們在中國及韓國的市場份額繼續按年增長。我們期望能夠釋放夏日啤酒活動的魅力，進一步連繫消費者。

緊守財政紀律和經營準則

由於持續保持財政紀律和實行積極的流動資金管理措施，我們維持雄厚穩健的資產負債表狀況。截至2020年6月30日，我們的可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3億美元。此外，我們在有需要時可以從內部及外部多個途徑取得資金以支持業務營運。

儘管我們根據市場需求調整生產水平，我們的供應鏈並無發生任何嚴重中斷情況。尤其是在2020年第二季，我們憑藉我們的規模和最佳實踐取得原材料和實施額外的成本管理措施，以減輕COVID-19疫情帶來的影響。我們強勁的財務狀況和經營能力為我們提供了堅實基礎，不僅使我們在短期內保持穩健，更重要的是讓我們實現長遠的繁榮穩定。

與社區共建可持續發展的未來

在對抗COVID-19疫情的過程中，我們亦致力協助我們的社區渡過難關。在中國，我們向前線員工提供醫療用品，並為有需要的群體提供經濟支援和潔淨食水。在韓國，我們向韓國大邱市紅十字會捐款及捐贈口罩和消毒潔手液等物資。在印度，我們透過百威x Home及#ONETEAM活動籌款，以支援受到COVID-19疫情嚴重影響的人士，同時向醫護人員提供醫療用品。在越南，除了向接受檢疫的人士捐贈純淨食水，我們亦推出貝克「My Home, My Stage」虛擬說唱比賽，在COVID-19疫情下宣揚正面信息。

² 中國最大型電商購物節之一，從2020年6月1日持續到2020年6月20日。排名按天貓及京東披露的商品總值（商品總值）計算。

同時，我們的2025可持續發展目標仍是我們的重要事項。在COVID-19疫情下，我們在該等舉措繼續取得重大進展：

- **氣候行動**：我們致力於2025年之前減少25%碳排放及達成100%採購的電力來自可再生來源。例如最近我們在中國資陽市的釀酒廠成為我們在中國首家100%使用可再生電力生產的釀酒廠，開創國內啤酒行業先例。我們亦首次在中國宿遷市及佛山市的釀酒廠安裝退役電池儲能系統。該儲能系統是我們與Yushuo Energy通過早前其中一項「100+可持續發展加速器」計劃攜手開發的項目，可延長電動車電池壽命至少五年。此外，持續在各地完成安裝所產生的電力加上我們於近期簽署的虛擬電力購買協議，有望使我們於2020年實現中國百威啤酒全年產量一半以上使用可再生能源釀造。結合各項措施，我們於2020年上半年將每百升產量的總採購能源減少4%。
- **守護水源**：我們的目標是協助水源緊張地區社群顯著提高的水源的供應和質量。為此，我們在印度建設集水結構，包括農場池塘及防砂壩，促進水土保持管理，以實現可持續發展的智慧農業。此外，我們亦與Jaldhaara Foundation及WaterHealth India合作在缺乏食水的地區安裝WaterHealth Center，以提供食水。該項目成立至今1.5年，為班加羅爾市超過100,000名居民提供了約7.2百萬公升安全純淨的食水。此外，於2020年上半年，我們釀酒廠的淨用水量以每百升產量計減少3%。
- **循環包裝**：我們計劃確保於2025年前100%的產品使用可回收包裝或主要由再生物料製成的包裝。為實現此目標，我們聯同供應商不斷尋找新的解決方案，以提高我們的玻璃、鋁罐及PET塑膠再生物料含量，同時提倡可回收解決方案。舉例而言，我們修改了韓國產品的收縮薄膜包裝，預計每年將節省近100噸塑膠。
- **智慧農業**：我們繼續支持本地農民及其社區。例如，我們與來自印度小麥及大麥研究所的科學家和研究人員合作培訓當地農民。即使印度實施封鎖，我們在收割到交付大麥各個階段仍與農民保持聯繫，就最佳收割時機及在物流交付延誤的情況下儲存大麥的最佳方法向他們提出建議。我們高效靈活的智能大麥團隊協助我們向該等農民採購超過4,000噸優質大麥麥芽，在嚴峻的封鎖期間超額完成採購目標。
- **100+ 加速器**：在2020年的名單中，我們挑選了兩家初創企業在百威亞太範圍內開始試行：(1) Ecopackers，該公司與我們的供應商合作開發環保樹脂，我們亦與該公司合作開發中國收縮薄膜的替代物料及印度的啤酒桶蓋，及(2) Shianco，該公司利用我們啤酒的副產品為我們的中國辦公室及釀酒廠製造傢俱。

可持續發展是我們業務的核心，我們將繼續致力於推進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以協助我們的社區和環境在下一個百年繁盛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亞太地區西部

於2020年上半年，在銷量下跌23.2%及每百升收入下跌3.1%的影響下，我們在亞太地區西部區域的收入下跌25.5%，計及匯率影響及範圍變動後按呈報基準計下跌27.4%。於2020年第二季，收入減少10.2%，原因為銷量下跌5.8%及每百升收入下跌4.7%。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於2020年上半年下跌43.3%及於2020年第二季下跌16.5%。

中國

於2020年上半年，在銷量下跌20.5%及每百升收入下跌3.5%的影響下，我們於中國的收入下跌23.3%。於2020年第二季，收入下跌4.6%，主要原因為每百升收入下跌4.3%。於2020年第二季，我們的銷量按月大幅改善，從四月錄得17%跌幅到五月及六月錄得中個位數增長；儘管去年銷量表現突出，我們的銷量仍將近完全回復至2019年第二季的水平，僅輕微下跌0.3%。於2020年6月，我們錄得我們在中國銷售歷史上最高的單月銷量，同時保持穩健的渠道庫存水平。

於2020年第二季，面向終端客戶的終端售點業務的恢復情況保持強勁動力。我們估計，於零售渠道、餐飲渠道及夜生活渠道分別接近全部、超過90%及超過80%的終端售點於2020年6月底前已經重開。電商渠道增長持續加快。由於渠道組合發生變化，我們於2020年上半年的總市場份額受到不利影響。

於COVID-19疫情期間，我們將資源重新分配至與客戶最相關的渠道，並實現良好業績。根據尼爾森的資料，於2020年上半年及2020年第二季，我們在零售渠道的市場份額實現增長。於2020年第二季，我們在該渠道的銷量亦實現高個位數增長，主要由於連鎖客戶及電商的良好表現所帶動。此外，根據尼爾森的資料，我們在電商渠道的領先優勢擴大至第二大啤酒釀造商市場份額的兩倍以上。於618電商購物節，百威成為天貓及京東平台上銷售額第一的啤酒品牌，而科羅娜、福佳及哈爾濱則為十大啤酒品牌。具體而言，在天貓獨家銷售的百威Pulse（以烤水晶麥芽釀製的琥珀拉格啤酒）是該平台的啤酒類別中最暢銷的庫存單位。

由於我們高端品牌百威於其中佔有領導地位的夜生活管道復甦較慢，以及去年銷量表現突出，我們於2020年第二季的每百升收入受到負面影響。此外，這亦由於我們核心／實惠類別的本地品牌（如雙鹿、BBOSS）在2020年第二季表現強勁所致。儘管如此，我們的超高端產品類別於2020年第二季維持增長動力，銷量錄得增長。根據尼爾森的資料，其於零售渠道再次獲得更多市場份額。我們認為，鑒於超高端分部表現維持穩健³、經濟復甦具有有力跡象及鼓勵的刺激政策，中國的長期高端化趨勢維持完整。

於2020年上半年及2020年第二季，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分別下降37.2%及10.1%。雖然我們的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於2020年第一季受到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但在強勁的銷量復甦帶動及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下，我們的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自2020年第二季以來已大幅改善，並重回2019年全年的相若水平。

³ 根據尼爾森的資料，於2020年第二季，零售渠道超高端類別的表現優於所有其他類別。

自五月下旬起，我們推出涵蓋不同價格分部和類型令人驚喜的新產品。我們在廣東推出Bud Light，根據BrandZ的資料，該品牌是全球三大最具價值品牌之一，與百威有著不同的定位及互補作用，以進一步提升我們在高端類別的領先地位。核心+類別方面，我們推出以全純麥芽釀製的全球知名德國啤酒貝克，為中國消費者帶來獨特經典的體驗。風味啤酒方面，我們將雪津荔枝啤酒推至全國，為我們的地區品牌注入流行夏季水果元素。此等創新產品帶來的早期成果令人振奮，是我們夏季銷售方案的重要助力。

長遠而言，我們認為，我們擁有不斷打造消費者喜愛的成功品牌的卓越往績，同時在業務夥伴的支持下具備出色的營銷途徑能力，這些優勢有助我們繼續擴展中國業務。

印度

為應對COVID-19疫情，自2020年3月24日起至2020年5月初，印度實施全國封鎖。儘管在5月中旬已放寬限制，但許多州份最近恢復全面或部分封鎖措施。此外，若干州份實施額外消費稅，進一步影響消費者需求。

鑒於上述挑戰，我們的銷量於2020年第二季受嚴重影響。雖然我們已取得批准恢復現役釀酒廠的營運，但我們亦已因應需求調整生產水平。

亞太地區東部

我們於亞太地區東部的收入下跌15.4%，導致計及匯率影響及範圍變動後按呈報基準計下跌25.0%。於2020年上半年，內生收入下跌的原因是銷量下跌15.4%，而我們的每百升收入維持穩定。於2020年第二季，收入下跌10.2%，原因是銷量下跌8.8%及每百升收入下跌1.6%。2020年上半年及2020年第二季的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分別下跌29.8%及20.6%。

韓國

2020年上半年，儘管大部分業務於COVID-19疫情期間維持經營，但人們積極保持社交距離。儘管消費者信心仍然微弱，但按季度有所增長⁴。

我們的每百升收入於2020年第二季錄得低個位數跌幅，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9年10月撤回2019年4月實施的價格上調，以振興國內啤酒行業，導致收入不及去年同期。2020年1月1日實施的稅務改革消除了本地啤酒和進口啤酒之間的消費稅差異，使我們從中受惠，因而部分抵銷了上述影響。

我們繼續利用我們全面的品牌組合接觸不同渠道的消費者。於2020年第二季，根據我們的估算，雖然我們的總市場份額按年下跌，其較上一季度仍錄得增長，當中亦包括韓國餐飲渠道。零售渠道方面，我們繼續保持強勁勢頭，根據尼爾森的資料，我們市場份額的按年增長幅度拋離其他啤酒釀造商。

⁴ 資料來源：綜合消費者信心指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凱獅聯同知名餐飲界名人Baek先生舉辦的「Cheer up」活動廣受消費者支持，該活動向受COVID-19疫情影響的餐廳及其他本地企業送上真誠的鼓勵。此外，我們根據消費者的投票結果，邀請具影響力且擁有眾多支持者的K-Pop⁵樂隊EXO中的SC擔任凱獅的下任代言人。有關計劃帶來令人振奮的成果；我們期待於夏季起進一步推動凱獅的動力。

高端及超高端類別方面，百威、時代及福佳保持在國內該等類別中的五大啤酒品牌地位。此外，我們亦推出各項創新產品供追求多元化產品的消費者選購，如福佳的季節性新產品（例如青葡萄口味）、Hand & Malt SangSang Pale Ale（用當地蜂蜜製成的淡啤酒）及鵝島Duck Duck Goose（熱帶清新風味的印度淡啤酒）。因此，我們估計於2020年第二季，高端及超高端類別的市場份額按年錄得增長。

就成長中的發泡酒類別而言，自2019年2月推出Filgood以來，其市場份額一直按季度持續增長，並已進佔該類別的重要位置。增長的原因是我們執行有效的商業政策及加強分銷，同時借助與具社交媒體影響力的人士進行的營銷活動。

我們的商業策略已展示令人鼓舞的成果，我們繼續專注於此，以進一步振興本地啤酒行業並重拾增長步伐。韓國市場持續復甦亦為我們帶來鼓勵，並對其長期發展潛力抱熱切期待態度。

2020年上半年經營業績回顧（包括2020年第二季的評論）

本節呈列按內生增長基準的經營業績，相關意見乃按內生數字作出。

銷量

我們的總銷量於2020年上半年按年減少22.2%，於2020年第二季則按年減少6.1%。2020年上半年銷量下降主要是受區內COVID-19疫情所影響，加上去年的高基數所致。於2020年第二季，主要是由於中國強勁復甦，我們的銷量改善至幾近恢復到去年同期的水準，並於2020年6月錄得我們在中國銷售歷史上最高的單月銷量。

收入

於2020年上半年，我們的收入下跌23.5%，每百升收入下跌1.7%。於2020年第二季，收入下跌10.2%，每百升收入下跌4.4%。每百升收入於2020年上半年及2020年第二季下跌，主要由於於國家組合和渠道組合，以及去年的高基數所致。

銷售成本

於2020年上半年，我們的銷售成本減少19.5%，每百升銷售成本增加3.4%，主要由不變成本（例如折舊及攤銷成本）以及2020年第一季銷量下降而導致運營效率下降所致，並由2020年第二季的強勁復甦所抵消。於2020年第二季，由於我們在中國的生產規模和實施的運營措施，導致銷售成本減少10.2%，每百升銷售成本減少4.4%。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指我們的經銷開支、銷售及營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我們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於2020年上半年下降主要是銷量下跌及國際品牌本地化節省了經銷開支，以及持續實施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其他經營收益

有關其他經營收益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5內的附表。

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前的經營溢利(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我們的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於2020年上半年及2020年第二季分別減少53.7%及23.0%。

經營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2019年上半年的606百萬美元減少至2020年上半年的185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折算匯率的負面影響，導致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減少以及財務成本淨額增加。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於2020年上半年，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減少40.6%，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為27.0%。儘管如此，於2020年第二季，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的跌幅減至17.2%。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於2020年第二季增至32.3%，與2019年全年水平相若，此乃由於中國銷量大幅改善及實施強力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為管理層管理我們的業績、資本及資金結構時定期監控的主要財務計量指標。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乃經扣除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以下影響計算得出：(i)非控股權益；(ii)所得稅開支；(iii)分佔聯營公司業績；(iv)財務成本淨額；(v)非經常性財務成本淨額；(vi)除息稅前盈利附加非經常性項目(包括非經常性成本)及(vii)折舊、攤銷及減值。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方法，且不應被視作可代替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量經營業績或可代替現金流量計量流動性。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且我們對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進行比對。

有關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與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之間的對賬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4內的附表。

非經常性項目

非經常性項目為管理層根據其規模或發生率判斷為需披露的項目，以便對我們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有正確的理解。

於2020年上半年，我們因COVID-19疫情產生額外成本6百萬美元，例如口罩、消毒潔手液及捐款。

於2019年上半年，我們產生呈報為非經常性項目的上市相關成本35百萬美元及資本化的上市相關成本4百萬美元。

非經常性重組費用主要與組織整合有關。有關變動旨在消除重疊的組織或重複的流程，同時考慮到僱員情況與新組織要求的正確匹配。除特別著重我們的核心業務、更快決策以及提高效率、服務及質量外，因一系列決策產生的該等一次性費用為本集團提供了較低的成本基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19年上半年，百威集團貸款的財務成本為11百萬美元，鑒於該等貸款已於上市前後結清，故百威集團貸款的財務成本計入非經常性財務成本。

有關2020年上半年及2019年上半年的非經常性項目組成部分及其對經營溢利的整體影響，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6的附表。

所得稅開支

於2020年上半年，我們的其中一家在韓國的附屬公司Oriental Brewery Co. Ltd.牽涉一項稅務審核，其中涉及由2014年至2018年該附屬公司的所有應課稅項目。地方稅務機構已於報告期末前完成調查，其評估已計入2020年上半年的所得稅開支內。

有關2020年上半年及2019年上半年的所得稅開支組成部分及其對經營溢利的整體影響，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7。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一般事項

我們的主要現金流量來源是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包括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我們的重大現金要求包括以下各項：

- 資本支出；
- 投資於公司；
- 增加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或其於當中持有股權投資的公司的擁有權；
- 償還第三方借款的債務；及
- 支付股息。

淨流動資產／負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為2,566百萬美元。我們錄得淨流動負債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模式及我們選擇的業務融資方式所導致。淨流動負債狀況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水平引致，這常見於快速消費品行業。我們透過我們認為普遍具備有利信貸條款的貿易應付款項撥充營運資金，而我們的存貨及應收款項周期則較短。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分別擁有尚未提取之承諾融資240百萬美元及尚未提取之非承諾融資698百萬美元。此外，鑒於我們擁有強勁的營運現金流入、財務表現、可用現金資源及我們提取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的能力，我們認為，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狀況並不顯示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出現任何問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綜合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281百萬美元及952百萬美元，以及銀行透支450百萬美元及75百萬美元。

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020年上半年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減少312百萬美元至507百萬美元，主要由於經營所得現金減少，並由已付所得稅減少所抵銷。我們投放大量精力以高效運用營運資金，特別是我們視為「核心」部分的營運資金要素（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存貨及貿易應付款項）。於2020年上半年，經營所得現金減少393百萬美元，該減幅主要是由於2020年上半年的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減少，並由營運資金減少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於2020年上半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247百萬美元，而於2019年上半年則為360百萬美元。減幅主要由於資本支出淨額下降，以及收購捷成飲料（中國）有限公司65%註冊資本令所用現金淨額下降所致。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於2020年上半年，融資活動現金流出為278百萬美元，而於2019年上半年則為1,093百萬美元。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減少815百萬美元，主要是2020年上半年的已付股息減少，且並無償還上市重組相關的實繳資本及百威集團貸款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上市後資本化所致。

有關2020年上半年及2019年上半年的現金流量，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第29頁。

或然負債

我們面臨間接稅、勞資、經銷商及其他申索方面的或然事項。基於其性質，該等法律程序及稅務事宜涉及固有不明確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法院裁決、受影響當事方之間的協商及政府行動。倘若我們相信該等或然事件可能成為事實，撥備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於2020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債務及資產負債

於2020年6月30日，債務的主要形式為銀行計息貸款，以支持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整體債務明細。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銀行透支	450	75
有抵押銀行貸款	3	3
無抵押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11	135
租賃負債	53	50
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	172	50
債務總額	789	3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整體債務的到期情況：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債務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少於一年	763	286
一至兩年	13	12
兩至五年	9	10
五年以上	4	5
債務總額	789	313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資產負債。有關我們資產負債比率（即現金（扣除債務）佔綜合權益總額的比率）的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2。

資本開支

我們於2020年上半年的資本開支計劃及其資金來源並無重大變動。

資產抵押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就貸款及銀行融資抵押資產，惟於韓國，已向消費稅稅務部門提供物業抵押品 — 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8。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6月30日
現金（扣除債務）佔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0.7倍	0.1倍

現金（扣除債務）佔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由2019年上半年的0.1倍增加至2020年上半年的0.7倍，原因是股息付款減少導致2020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281百萬美元高於2019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037百萬美元，同時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由2019年上半年的1,218百萬美元減少至2020年上半年的694百萬美元所致。

財庫政策及市場及其他財務風險

我們的業務活動令我們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我們借款的外幣風險主要涉及按美元和印度盧比計值的浮息借款。於2020年上半年，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且於2019年度報告所披露的財務風險資料並無重大變動。請參閱2019年度報告第36頁至37頁所載資料。

收購或出售事項及重大投資

於2020年上半年，我們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其他資料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由均衡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現時由如下七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楊克 (聯席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Carlos Brito (聯席主席)Katherine Barrett (John Blood 先生為其替任董事)Nelson Jamel (David Almeida 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郭鵬楊敏德曾璟璇

董事資料變更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變更如下：

於2020年5月15日，王仁榮先生因工作安排有所變動，故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職務，但將繼續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於2020年6月4日，

- Felipe Dutra先生已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的職務；
- Katherine (Katie) Barrett Beimdiek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Nelson Jose Jamel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 John James Blood先生已獲委任為Barrett女士的替任董事；及
- David Henrique Galatro de Almeida先生已獲委任為Jamel先生的替任董事。

董事履歷可於本公司網頁瀏覽。

楊克先生於2020年7月21日獲委任為廣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2461，本公司聯營公司）（「珠江啤酒」）董事及副董事長，一家主要在華南地區生產及經銷啤酒的公司。本公司認為，此任命將有助於在釋放我們的增長潛力的同時，加強與珠江啤酒的長期合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中期報告第25至49頁所載的本集團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受聘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進行審閱，而彼等的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24頁。

僱員、薪酬及退休金計劃

下表載列截至2020年6月30日按地區劃分的全職僱員數目明細。

	截至2020年6月30日
中國	23,295
韓國	1,946
印度	1,720
越南	355
其他	75
總計	27,391

本集團在韓國、印度及中國的許多僱員均由工會代表，且簽訂了各種集體談判協議。一般而言，本集團認為本集團與代表僱員的工會之間存在彼此尊重的關係。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勞工糾紛。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審閱有關本集團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所有薪酬的本集團薪酬政策及結構，當中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人表現以及可資比較的市場慣例。

本公司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薪酬、津貼、實物福利、績效獎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退休金及其他社會保險福利等形式的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其職責（包括擔任董事會委員會成員或主席）獲得報酬。

為支持本公司認可及重視業績的文化，本公司向僱員提供以當地固定中間市場薪金為基準的具競爭力薪金，並結合基於個人表現及其任職的業務實體表現的浮動獎勵計劃。超過某級別的高級僱員將合資格參與若干以股份為基礎的激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9月9日採納四項股份獎勵計劃，即：

- (a) 酌情長期激勵計劃（「**長期激勵計劃**」）；
- (b) 酌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 (c)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及
- (d) 僱員投注計劃（「**僱員投注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及僱員投注計劃的條款並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限，因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及僱員投注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新股份。

本公司認為優秀僱員是企業賴以成功的重要因素。本公司的成功在於僱員自視為我們企業的主人翁與利益相關人。因此，本公司十分推崇對僱員個人或集體對業務的貢獻作出獎勵，包括通過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讓僱員有機會透過獲得股份成為企業擁有人，從而使其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相一致。

為方便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合共23,000,000股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向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發行。有關股份將由受託人以信託形式持有，用於落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

1. 長期激勵計劃

(a) 長期激勵計劃的參與者

根據並受限於長期激勵計劃的條款及上市規則，長期激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授予薪酬委員會全權酌情揀選的合資格僱員及本集團董事。

(b) 長期激勵計劃項下每名參與者可獲股份數目上限

長期激勵計劃項下每名參與者可獲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逾經修訂且有效的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任何上限。

根據現行上市規則，倘授予任何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獲全面行使時，導致截至及包括上述新授出購股權當日止12個月期間，根據長期激勵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可發行之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於該新授出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的1%，則不得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倘再行授出超過該上限的購股權，則須遵守上市規則訂明的若干規定。

(c)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須行使購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限

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有效期間，在符合長期激勵計劃所述若干限制及授出購股權條款的情況下隨時行使，而購股權有效期由董事會決定。

其他資料

(d)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購股權可予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長期激勵計劃之條款對購股權可予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或必須達成之業績目標並無一般規定。然而，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具體情況，於授出任何購股權時，對有關授出額外訂立董事會認為購股權於行使前須持有最短期限及／或必須達成之業績目標之條件、限制或規限。

(e)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於申請時或接受購股權時應付金額以及必須或可能須付款或作出催繳通知或須償還用作該等用途的貸款之期限

於申請時或接受購股權時毋須支付款項，而必須或可能須付款或作出催繳通知或須償還用作該等用途的貸款之期限並無規定。

(f)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行使價之釐定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乃由董事會決定，而不會低於下列之最高者：

- (i) 本公司股份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
- (ii) 相等於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的金額；及
- (iii) 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g) 可涉及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可以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最高股份總數（「長期激勵計劃授權上限」）按照下列公式計算：

$$\text{長期激勵計劃授權上限} = \mathbf{A} - \mathbf{B} - \mathbf{C}$$

當中：

A = 本公司上市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或批准重續上限當日（「長期激勵計劃新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B = 行使根據長期激勵計劃已經授出購股權時可能轉讓的最高股份總數；及

C = 歸屬或行使根據任何其他股份獎勵計劃已經授出的任何獎勵時可能轉讓的最高股份總數。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待所有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78,750,978股，佔本公司於2020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約0.59%。

(h) 長期激勵計劃的尚餘期限

除非由本公司提早終止，否則長期激勵計劃將會於自2019年9月9日起的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i)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

購股權承授人的名稱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自2020年		自2020年		自2020年	
			於2020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1月1日起至 2020年 6月30日止 期間授出的 購股權	1月1日起至 2020年 6月30日止 期間沒收的 購股權	1月1日起至 2020年 6月30日止 期間歸屬的 購股權	於2020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涉及 的股份數目	
楊克	2019年12月4日 ⁽¹⁾	2024年12月4日	1,083,984	-	-	-	1,083,984	
	2020年3月25日 ⁽²⁾	2025年3月25日	-	14,205,914	-	-	14,205,914	
其他合資格僱員	2019年12月4日 ⁽¹⁾	2024年12月4日	8,117,744	-	129,158	-	7,988,586	
	2020年3月25日 ⁽²⁾	2025年3月25日	-	35,514,785	-	-	35,514,785	
	2020年5月18日 ⁽³⁾	2023年5月18日至 2025年5月18日 期間	-	19,957,709	-	-	19,957,709	
承授人總數			9,201,728	69,678,408	129,158	-	78,750,978	

附註：

- 於2019年12月4日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28.34港元。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28.20港元。購股權的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至2029年12月3日止。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五週年當日歸屬，並將可予行使，直至有效期的到期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2019年12月4日授出的合共129,158份購股權被沒收外，其他購股權並無失效或予以行使。
- 於2020年3月25日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21.70港元。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21.70港元。購股權的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至2030年3月25日止。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五週年當日歸屬，並將可予行使，直至有效期的到期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0年3月25日授出的購股權並無失效或予以行使。
- 於2020年5月18日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23.20港元。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22.50港元。購股權的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至2030年5月17日止。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三至五週年期間當日歸屬，並將可予行使，直至有效期的到期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0年5月18日授出的購股權並無失效或予以行使。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

2. 其他股份獎勵計劃

除長期激勵計劃外，董事會可酌情根據：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本集團任何僱員及／或董事；
- 僱員投注計劃，向合資格僱員提供收購禁售股份的機會並授出「對應」受限制股份單位；及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向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發出要約函件，讓彼等選擇以現金、禁售股份或現金與禁售股份結合的形式收取其花紅（如有）。選擇以禁售股份或現金與禁售股份結合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參與者將按折讓價購入以受限制股份單位（向下約整至最接近股份）形式支付的股份。作為額外鼓勵，該等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參與者將從本公司收取額外的「對應」受限制股份單位（向下約整至最接近股份）。

其他資料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及僱員投注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

受限制股份 承授人的名稱	計劃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於2020年	自2020年	自2020年	自2020年	於2020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之受 限制股份涉及的 股份數目	1月1日至 2020年 6月30日止期間 已授出受限制 股份	1月1日至 2020年6月30日 止期間 已拒絕、不接納或 已沒收的受限制 股份	1月1日至 2020年6月30日 止期間已歸屬的 受限制股份	6月30日尚 未行使的受限制 股份涉及的 股份數目
楊克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020年3月25日	2025年3月25日	-	7,146,728	-	-	7,146,728
-	-	2020年6月24日	2025年3月25日	-	64,195 ⁽¹⁾	-	-	64,195
其他合資格僱員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019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9日	3,632,673	-	-	-	3,632,673
-	-	2020年6月24日	2024年12月9日	-	32,630 ⁽¹⁾	-	-	32,630
-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計劃	2020年3月2日	2025年3月2日	-	225,803	1,065	-	224,738
-	-	2020年6月24日	2025年3月2日	-	2,019 ⁽¹⁾	-	-	2,019
-	僱員投注計劃	2020年3月2日	2025年3月2日	-	604,665	-	-	604,665
-	-	2020年6月24日	2025年3月2日	-	5,431 ⁽¹⁾	-	-	5,431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020年3月25日	2025年3月25日	-	8,933,410	-	-	8,933,410
-	-	2020年6月24日	2025年3月25日	-	80,243 ⁽¹⁾	-	-	80,243
-	-	2020年5月18日	2023年5月18日至 2025年5月18日期間	-	13,354,756	36,172	-	13,318,584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020年6月24日	2023年5月18日至 2025年5月18日期間	-	119,633 ⁽¹⁾	-	-	119,633
承授人總數				3,632,673	30,569,513	37,237	-	34,164,949

附註：

(1) 股息以額外受限制股份單位形式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讓其持有人享有股息等值物，相當於本公司就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支付總股息大約等值的金額。該股息以具有相同歸屬條件（包括相同的歸屬日期）的額外受限制股份單位形式授出，額外受限制股份單位受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相同條款及條件管轄。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

除非由本公司提早終止，否則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僱員投注計劃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將會於自2019年9月9日起的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僱員投注計劃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規定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由本公司按該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或首席執行官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	股份數目 - 未歸屬 及有條件的 購股權及受限制 股份單位		總計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楊克	實益擁有人	無	22,500,821 ⁽¹⁾	22,500,821 ⁽¹⁾		0.17

附註：

(1) 楊克先生擁有權益的22,500,821股股份包括於購股權行使時可能交付的15,289,898股股份及7,210,92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於百威集團(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或首席執行官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 未歸屬 及有條件的 購股權及受限制		總計	佔百威集團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普通股	股份單位		
楊克	實益擁有人	13,752	1,127,926	1,141,678 ⁽¹⁾	0.07

附註：

- (1) 楊克先生擁有權益的1,141,678股百威集團股份包括13,752股普通股、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交付的1,008,939股股份及118,987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Ambev(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或首席執行官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 未歸屬 及有條件的 購股權及受限制		總計	佔Ambev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普通股	股份單位		
楊克	實益擁有人	143,585	754,523	898,108 ⁽¹⁾	0.05

附註：

- (1) 楊克先生擁有權益的898,108股Ambev股份包括143,585股普通股、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544,120股股份及210,40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證監會已批准非執行董事部分豁免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5、11及12分部除外)有關披露於百威集團及Ambev(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權益的責任。此外，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13段有關在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中披露非執行董事於百威集團及Ambev權益的權益資料披露規定。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一節。根據聯交所網站所載有關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09條獲豁免的公司之通知及本公司可得資料，截至2020年6月30日，每名非執行董事均於百威集團及Ambev持有少於1%的已發行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2020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2020年6月30日，下列人士（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編號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有或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1.	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¹⁾	實益擁有人	11,550,938,000	87.22
2.	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Holdings (APAC)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	AB InBev America Holdings (APAC)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4.	AB InBev America Holdings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5.	Anheuser-Busch America Investments, LL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6.	Anheuser-Busch Worldwide Investments, In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7.	Anheuser-Busch Latin In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8.	Anheuser-Busch International, In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9.	Anheuser-Busch Americas Holdings LL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0.	Anheuser-Busch Companies, LL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1.	Anheuser-Busch InBev Worldwide, In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2.	Anheuser-Busch InBev USA, LL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3.	Anheuser-Busch North American Holding Corporation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4.	InBev International In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5.	ABI Southern Holdings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6.	AB InBev Holdings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7.	ABI SAB Group Holding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8.	ABI UK Holding 2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9.	ABI UK Holding 1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0.	AB InBev UK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1.	Anheuser-Busch Europe Lt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2.	Ambrew S.à.R.L.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3.	AB InBev Nederland Holding B.V.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4.	Interbrew International B.V.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5.	AB InBev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編號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有或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26.	AB InBev ^{(1)(2)(a)(b)(c)(3)}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7.	Stichting Anheuser-Busch InBev (「 Stichting 」) ^{(2)(a)(b)(c)}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8.	EPS Participations S.à.R.L. (「 EPS Participations 」) ^{(2)(a)(c)}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9.	Eugénie Patri Sébastien (EPS) S.A. (「 EPS 」) ^{(2)(a)(c)}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0.	BRC S.à.R.L. (「 BRC 」) ^{(2)(a)(c)(3)}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1.	BR Global Investments SCS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2.	BR Global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3.	S-BR Global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4.	Santa Erika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5.	Inpar Investment Fund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6.	Stichting Enable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7.	Inpar VOF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8.	Jorge Paulo Lemann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附註：

(1) 百威集團中間控股公司

百威集團擁有 Ambrew S.à.r.l. (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 的100%已發行股本，而 Ambrew S.à.r.l. 擁有 Anheuser-Busch Europe Ltd. (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 的100%已發行股本。Anheuser-Busch Europe Ltd. 擁有 AB InBev UK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 的100%已發行股本。

百威集團及 Ambrew S.à.r.l. 分別擁有 InBev Belgium BV (根據比利時法律組建的實體) 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權的99.99%及0.01%。百威集團及 InBev Belgium BV 分別擁有 AB InBev Nederland Holding B.V. (根據荷蘭法律組建的實體) 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權的67.62%及32.38%。

百威集團、AB InBev UK Finance Company Limited、InBev Belgium BV 及 AB InBev Nederland Holding B.V. 分別擁有 ABI UK Holding 1 Limited (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 已發行股本的26.51%、9.33%、4.46%及59.70%。ABI UK Holding 1 Limited 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 (即 ABI UK Holding 2 Limited、ABI SAB Group Holding Limited、AB InBev Holdings Limited 及 ABI Southern Holdings Limited，全部均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 間接擁有 InBev International Inc. (特拉華州公司) 的100%已發行股本。

InBev International Inc. 及 ABI Southern Holdings Limited 分別擁有 Anheuser-Busch North American Holding Corporation (特拉華州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80%及20%。Anheuser-Busch North American Holding Corporation 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 (即 Anheuser-Busch InBev USA, LLC 及 Anheuser-Busch Worldwide, Inc.)，兩者均根據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 間接擁有 Anheuser-Busch Companies, LLC (特拉華州有限責任公司) 的100%已發行股本。

ABI Southern Holdings Limited、Anheuser-Busch Worldwide, Inc. 及 Anheuser-Busch Companies, LLC 合共擁有 Anheuser-Busch Americas Holdings LLC (根據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 的100%已發行股本。其由 ABI Southern Holdings Limited、Anheuser-Busch Worldwide, Inc. 及 Anheuser-Busch Companies, LLC 持有的股本分別佔 Anheuser-Busch Americas Holdings LLC 有權投票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東權益所有類別總投票權的約21.65%、約27.5%及約50.85%，以及佔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東權益類別總價值的約24.29%、約36.5%及約39.21%。

Anheuser-Busch Americas Holdings LLC 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 (即 Anheuser-Busch International, Inc.、Anheuser-Busch Latin Inc.、Anheuser-Busch Worldwide Investments, Inc. 及 Anheuser-Busch America Investments, LLC (全部均根據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 及 AB InBev America Holdings Limited (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 間接擁有 AB InBev America Holdings (APAC) Limited (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 的100%已發行股本。

其他資料

由AB InBev America Holdings (APAC) Limited、AB InBev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及Interbrew International B.V.分別持有68.8%、4.7%及26.5%的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Holdings (APAC) Limited (根據英國法律組建的實體)的已發行股本合共佔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Holdings (APAC) Limited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權所有類別總投票權的100%。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Holdings (APAC) Limited擁有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根據英國法律組建的實體) 100%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權。於2019年12月31日，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擁有本公司87.22%的已發行股本。

因此，本附註中的各實體(於上表中亦作出披露)均被視為於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a) 2016年股東協議

BRC、EPS及EPS Participations均為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按照(i)根據2007年5月2日比利時法律第6條於2019年3月13日作出有關重大持股通知的最新透明度聲明及(ii)於2019年12月15日前自願向百威集團作出的通知，此類實體於2019年12月31日分別持有37,598,146股、99,999股及131,898,152股百威集團普通股，分別佔百威集團發行在外股份所附帶投票權的1.86%、0.00%及6.53%(包括百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Brandbrew S.A.、Brandbev S.à.R.L.及Mexbrew S.à.R.L.於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59,862,847股庫存股份)。

Stichting為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的基金會。根據2007年5月2日比利時法律第6條於2019年3月13日作出有關重大持股通知的最新透明度聲明，其持有663,074,832股百威集團普通股，佔百威集團發行在外股份所附帶投票權的32.84%(包括百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Brandbrew S.A.、Brandbev S.à.R.L.及Mexbrew S.à.R.L.於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59,862,847股庫存股份)。

根據Stichting、EPS、EPS Participations S.à R.L.、BRC及Rayvax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s SA(「Rayvax」，根據比利時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按照根據2007年5月2日比利時法律於2019年3月13日向百威集團作出的最新透明度聲明，其持有24,158股百威集團普通股)訂立的股東協議(「2016年股東協議」)，BRC與EPS/EPS Participations對Stichting及Stichting所持有的股份共同及平等行使控制權。根據2016年股東協議，Stichting董事會將於百威集團的股東大會上建議委任九名候選人為百威集團的董事，其中BRC與EPS及EPS Participations雙方各自有權提名四名候選人，而Stichting董事會將提名一名候選人。

2016年股東協議亦規定，EPS、EPS Participations、BRC與Rayvax以及Stichting所發行證券的任何其他持有人，為其百威集團股份進行投票時按照Stichting所持股份之相同方式投票。

(b) Fonds 投票協議

Stichting亦與Fonds Baillet Latour SPRL(現更名為Fonds Baillet Latour SC)及Fonds Voorzitter Verhelst訂立投票協議。按照根據2007年5月2日比利時法律於2019年3月13日向百威集團作出的最新透明度聲明，該等實體持有5,485,415股及6,997,665股百威集團普通股，分別佔百威集團發行在外股份(包括百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Brandbrew S.A.、Brandbev S.à.R.L.及Mexbrew S.à.R.L.於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59,862,847股庫存股份)所附帶投票權的0.27%及0.35%(「Fonds投票協議」)。

根據Fonds投票協議，提交百威集團任何股東大會批准的所有項目均需達成共識。如有關訂約方未能達成共識，Fonds Baillet Latour SC及Fonds Voorzitter Verhelst各自為其百威集團股份進行投票時將按照Stichting之相同方式投票。

因此，Stichting控制Fonds Baillet Latour SC及Fonds Voorzitter Verhelst持有的百威集團股份所附的投票權。

(c) Stichting及有關訂約方控制的投票權總數

按照(i)根據2007年5月2日比利時法律第6條於2019年3月13日作出有關重大持股通知的最新透明度聲明及(ii)於2019年12月15日前自願向百威集團作出的通知，以及考慮到Fonds Baillet Latour SC及Fonds Voorzitter Verhelst持有的百威集團普通股，EPS、EPS Participations、BRC及Stichting於2019年12月31日合共控制百威集團發行在外股份(包括百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Brandbrew S.A.、Brandbev S.à.R.L.及Mexbrew S.à.R.L.於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59,862,847股庫存股份)所附帶投票權的41.86%，且被視為於百威集團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BRC由Jorge Paulo Lemann、Carlos Alberto da Veiga Sicupira及Marcel Herrmann Telles間接控制及由S-BR Global直接控制，而S-BR Global通過S-BR Global的(直接及間接)全資附屬公司BR Global及BR Global Investments SCS直接持有BRC的83.64%權益及間接持有BRC的16.36%權益。Marcel Herrmann Telles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即Santa Maria Isabel CV、Alfta T Holding、MCMT Holdings及Santa Paciencia)間接擁有S-BR Global的24.728%權益。Carlos Alberto Sicupira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即FS Holdings、CCCHHS Holding Ltd.及Santa Heloisa)間接擁有S-BR Global的19.927%權益。Jorge Paulo Lemann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即Inpar VOF、Stichting Enable、Inpar Investment Fund及Santa Erika)間接擁有S-BR Global的55.345%權益。Jorge Paulo Lemann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Olia 2 AG亦持有百威集團的0.01%權益。基於百威集團得到的最新持股資料，BRC的最終控制權由Marcel Herrmann Telles、Carlos Alberto Sicupira及Jorge Paulo Lemann共同擁有。儘管作出該披露，但Marcel Herrmann Telles及Carlos Alberto Sicupira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的條文予以披露的權益。

已發行債權證

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實現最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

對本公司而言，企業管治著重董事會的有效性及其問責性。有效性及其令董事會所提供的領導能力及統領質素以業績衡量，最終反映於有所提升的股東價值。問責性包括與披露及透明度有關的所有問題，為董事會的行動提供合理基礎。股東選舉董事以代表彼等經營公司，而董事會需為其行動對股東負責。

我們的企業管治約章獲董事會採納，其中載列了與本公司行為有關的一系列管治原則，旨在透明地披露我們的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如適用），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理應遵守但可能選擇按企業管治守則所允許的情況偏離有關守則條文。由於楊克先生兼任董事會聯席主席（與Carlos Brito先生一同擔任）及首席執行官，故本公司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認為，委任楊克先生可使董事會更高效地運作。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19年度報告內的企業管治報告。

標準守則的合規情況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制定了自有的交易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中載列的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載於第25至49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上述日期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 貴集團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0年7月29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百萬美元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收入	4	2,575	3,522
銷售成本		(1,248)	(1,633)
毛利		1,327	1,889
經銷開支		(215)	(265)
銷售及營銷開支		(575)	(618)
行政開支		(205)	(223)
其他經營收益	5	51	92
扣除非經常性項目的經營溢利		383	875
非經常性項目	6	(10)	(39)
經營溢利		373	836
財務成本		(25)	(1)
非經常性財務成本		-	(7)
財務收入		9	13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16)	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	8
除稅前溢利		365	849
所得稅開支	7	(169)	(245)
期內溢利		196	60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		185	606
非控股權益		11	(2)
百威亞太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21	1.40	5.25
每股攤薄盈利	21	1.40	5.25

所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百萬美元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期內溢利	196	604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291)	(176)
現金流量對沖收益	1	1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290)	(175)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94)	42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	(104)	431
非控股權益	10	(2)

所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百萬美元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461	3,638
商譽	9	6,721	6,921
無形資產	10	1,633	1,708
土地使用權		240	24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19	418
遞延稅項資產		240	2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9	53
總非流動資產		12,763	13,200
流動資產			
存貨		439	4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85	652
衍生工具		16	14
向百威集團作出的現金池存款		7	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1,281	952
其他流動資產		17	12
總流動資產		2,445	2,108
總資產		15,208	15,308
權益及負債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	-
股份溢價		43,591	43,591
資本儲備		(36,213)	(36,213)
其他儲備	13	(836)	(556)
保留溢利		2,862	3,014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9,404	9,836
非控股權益		43	48
總權益		9,447	9,884
非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及借款	14	27	28
遞延稅項負債		448	48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26	135
撥備		124	136
應付所得稅		99	11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	38
總非流動負債		750	931
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	12	450	75
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		172	50
計息貸款及借款	14	140	16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2,562	2,594
應付百威集團款項	16	260	222
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	16	1,198	1,260
衍生工具		10	10
撥備		22	13
應付所得稅		197	109
總流動負債		5,011	4,493
總權益及負債		15,208	15,308

所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保留溢利 ^(附註1)	其他儲備			
2020年1月1日	-	43,591	(36,213)	3,014	(556)	9,836	48	9,884
期內溢利	-	-	-	185	-	185	11	19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虧損	-	-	-	-	(290)	(290)	(1)	(291)
其他	-	-	-	-	1	1	-	1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85	(289)	(104)	10	(9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1	9	20	-	20
股息	-	-	-	(348)	-	(348)	(15)	(363)
2020年6月30日	-	43,591	(36,213)	2,862	(836)	9,404	43	9,447
2019年1月1日	-	-	8,391	2,084	(322)	10,153	19	10,172
期內溢利	-	-	-	606	-	606	(2)	604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虧損	-	-	-	-	(176)	(176)	-	(176)
其他	-	-	-	-	1	1	-	1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606	(175)	431	(2)	429
購買非控股權益	-	-	-	-	-	-	67	6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1	-	-	11	-	11
股息	-	-	(920)	-	-	(920)	(1)	(921)
出資的變動	-	-	(468)	-	-	(468)	-	(468)
2019年6月30日	-	-	7,014	2,690	(497)	9,207	83	9,290

(1) 保留溢利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合法法定儲備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為146百萬美元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為137百萬美元)。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中國公司須將公司純利的10%分配至儲備金，直至有關儲備金達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在有關當局批准後可予動用，以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公司註冊資本，惟有關儲備金不得少於公司註冊資本的25%。

所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百萬美元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592	985
已付利息		(8)	(11)
已收利息		9	13
已收股息		9	9
已付所得稅		(95)	(17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07	819
投資活動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191)	(2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29	25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購入之現金	17	(109)	(149)
收購其他投資		(6)	–
向百威集團存放現金池存款的所得款項		3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47)	(360)
融資活動			
實繳資本還款		–	(465)
將於上市後予以資本化的百威集團貸款的所得款項淨額		–	223
已付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13	(348)	(920)
已付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15)	(1)
百威集團的現金池貸款的所得款項		122	–
借款所得款項		30	92
償還借款		(48)	–
支付租賃負債		(16)	(18)
現金財務成本淨額(不計利息)		(3)	(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78)	(1,0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8)	(63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銀行透支		877	1,622
匯率波動的影響		(28)	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銀行透支	12	831	991

所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4月10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9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亞太地區從事啤酒釀造及經銷。

本集團的直屬母公司為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其為一家於英國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

本集團的最終母公司為Anheuser-Busch InBev SA/NV（稱為「百威集團」），為一家總部於比利時魯汶的上市公司（泛歐交易所：ABI），於墨西哥（墨西哥MEXBOL指數編號：ANB）及南非（南非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ANH）證券交易所作第二上市，及以美國預託證券的方式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紐交所：BUD）。

1.2 呈列基準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有關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全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並應與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於中期報告期間作出的任何公告一併閱覽。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上一財政年度及相應中期報告期間所採用者一致。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概無任何影響，亦毋須追溯調整。

與許多其他快速消費品公司一樣，儘管營運現金流強勁，本集團仍有意維持淨流動負債以作為其業務模式的一部分。本集團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及未動用的借款融資來為經營活動及正在進行的投資提供資金。因此，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並不反映任何持續經營問題，且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活動令其面臨一系列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全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更。

2.1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流量來源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本集團的重大現金要求包括以下各項：

- 資本支出；
- 投資於公司；
- 增加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或其於當中持有股權投資的公司的擁有權；
- 償還第三方借款的債務；及
- 支付股息。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為2,566百萬美元，管理層認為，此乃本集團營運資金管理的積極影響，亦是本集團業務模式中的必然部分。本集團努力確保有效使用營運資金，因此能夠與供應商達成較存貨及應收款項周期為長的有利信貸期。本集團亦具有產生現金能力，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507百萬美元。

為向可預見財務責任提供資金，本集團已獲得足夠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可供利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貸款融資（包括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尚未提取之承諾融資及尚未提取之非承諾融資分別為240百萬美元及698百萬美元。儘管本集團可借入該等款項以滿足其流動性需求，但本集團主要依靠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提供資金。

2.2 資本管理

本集團持續優化其資本架構，以儘量提升股東價值，同時保持財政靈活性以執行戰略項目。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政策及框架旨在透過自其附屬公司將現金流分配至本集團而優化股東價值，同時維持投資評級及將有回報的投資盡量降低至低於本集團資本的加權平均成本。

現金（扣除債務）定義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向百威集團存放現金池存款減非即期及即期計息貸款及借款、銀行透支及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現金（扣除債務）為本集團管理層用以突顯本集團整體流動資金狀況變動的財務業績指標。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與權益比率很低。現金（扣除債務）佔綜合權益總額的比率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現金（扣除債務）	(499)	(679)
權益總額	9,447	9,884
資本總額	8,948	9,205
資產負債比率	-5.6%	-7.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3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得到或轉讓負債所付出的價格。在計量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利用市場上可觀察的數據。公允價值基於下述估值方法所用的輸入值分類至公允價值級次的不同的層級中：

- 第一層級：輸入值為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值能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觀察。
-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包括基於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重要輸入值。

倘若用來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所使用的輸入值歸屬公允價值級次的不同層級，由於最低層級的輸入值對整個計量來說是重要的，那麼公允價值的計量將整體分類至公允價值級次的同一層級。本集團將公允價值計量應用於下列工具中。

2.3.1 衍生工具

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如交易所買賣外幣期貨）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相關交易所（如紐約期貨交易所）發佈的官方價格釐定。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透過常用的估計方法釐定。

2.3.2 非衍生金融負債

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通常透過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釐定，因此屬第三層級。在該等情況下，所用估值方法為貼現現金流，因此預測現金流量透過使用風險調整利率貼現。這包括有關收購藍妹的或然代價。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17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擁有以下按公允價值進行報價的金融資產／（負債）：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第一層級	4	3
第二層級	2	7
第三層級	(35)	(25)
	(29)	(15)

浮息及定息計息金融負債（包括租賃負債及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及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包括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值為公允價值的合理近似值。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須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與資產及負債、收益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歷史經驗和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是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對未能即時從其他來源明顯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須持續檢討。倘對會計估計作出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的期間以及未來期間確認。

儘管其各項重大會計政策反映判斷、評估或估計，本集團認為以下會計政策反映對其業務經營及對其業績的理解屬重大的最關鍵的判斷、估計及假設。

商譽及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減值

商譽減值測試依賴多項關鍵判斷、估計及假設。估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總資產約44%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總資產約45%的商譽，按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至少每年測試商譽及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有否減值，方法為計算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及將之與其賬面值比較。

本集團的減值測試方法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當中考慮到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種方法。此包括應用貼現自由現金流量法，即對所顯示的投資資本對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倍數偏高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收購估值模型，以及就其他現金產生單位使用估值倍數。

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估值需要就挑選可比較市場參與者及其銷售倍數作出判斷。使用價值的計算主要利用現金流量預測。編製現金流量預測及估計最終價值涉及多項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收入及經營利潤率的預期增長、貼現率以及最終增長率。

管理層編製財務預測反映實際和過往年度表現及市場發展預期。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主要假設時需要作出判斷，而主要假設的變動可對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構成重大影響，並因此影響減值檢討的結果。

有關商譽及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風險及所用假設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9商譽及10無形資產。

釐定若干無形資產的無固定可使用年期

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品牌。管理層釐定該等品牌擁有無固定可使用年期，原因為該等品牌包括已存在數十年或更久且在其市場上地位穩固的國家或國際著名品牌。本集團對該等品牌擁有無固定限期並可強制執行的法定權利。

有關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10無形資產。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或然事項

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就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日期的資產及負債估值及報告期間的收入及開支有所影響的或然事項作出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披露重大或然負債（我們認為產生虧損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並在可能流入經濟利益時披露重大或然資產。

當有可能發生未來事件證實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日期產生負債，且有關損失的金額可合理估計時，則記錄或然虧損撥備。因其性質使然，或然事項僅會在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時得到解決，而該等事件通常會於未來數年內發生。

管理層及其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事項未經計提撥備。出現虧損的風險存在但機會不高。

所得稅狀況

本集團須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釐定本集團的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

本集團旗下一些附屬公司涉及通常與過往年度有關的稅務審計及當地稅務查詢。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日期，在多個司法權區地方稅務機關所進行的調查及與其進行的談判仍在進行中，而因其性質使然，可能需要相當長時間方可得出結論。評估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確認的任何所得稅或間接稅項撥備金額時，乃基於預計該等事項將得到妥善解決而作出估計。稅項負債的利息及罰款估計亦須入賬。

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結果與最初入賬的金額存在差異，該等差異將於作出有關決定的期間影響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貿易獎勵

本集團通過各種收入渠道與分銷商及零售商簽訂大量客戶合同。這些合同可以包括大量貿易獎勵，以大額回扣、折扣以及促銷及營銷支出的形式發出，並根據合同中的相關條款予以確認。

管理層需要使用判斷來評估貿易獎勵的性質以及向客戶支付的款項是否用以交換明確的商品及服務，這決定了彼等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及財務狀況表中的分類。銷售收入根據合同規定的價格扣除估計的退款負債後確認，而以交換明確商品或服務的形式向客戶提供的貿易獎勵付款則作為促銷及營銷獎勵入賬，並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分類為銷售及分銷開支。

4.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以地區分部呈列，這與最高經營決策者可獲得及定期評估的資料一致。

本集團透過兩個地區經營業務：亞太地區東部（主要為韓國、日本及新西蘭）及亞太地區西部（中國、印度、越南及亞太地區其他出口地），為本集團用於財務報告的兩個須予呈報分部。本集團的區域及營運管理層負責管理業務的表現、相關風險和營運效率。管理層使用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等績效指標作為分部表現的計量，並作出資源分配決策。

下表所述數字均以百萬美元列示，惟銷量（十萬公升）及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除外。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東部		亞太地區 西部		總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銷量（未經審核）	5,256	6,750	33,477	43,479	38,733
收入 ⁽¹⁾	558	744	2,017	2,778	2,575	3,522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 盈利	163	263	531	955	694	1,218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 盈利率%	29.2%	35.4%	26.3%	34.4%	27.0%	34.6%
折舊、攤銷及減值					(311)	(343)
正常化經營溢利（正常化 除息稅前盈利）					383	875
非經常性項目（附註6）					(10)	(39)
經營溢利（除息稅前盈利）					373	836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16)	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	8
所得稅開支					(169)	(245)
期內溢利					196	604
分部資產（非流動）	5,278	5,508	7,485	7,842	12,763	13,350
資本開支總額	9	14	184	222	193	236

(1) 收入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啤酒產品銷售。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為管理層管理本集團表現、資本及資金結構時定期監控的主要財務計量指標。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乃經扣除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以下影響計算得出：(i)非控股權益；(ii)所得稅開支；(iii)分佔聯營公司業績；(iv)財務成本淨額；(v)非經常性財務成本淨額；(vi)除息稅前盈利附加非經常性項目（包括非經常性成本）及(vii)折舊、攤銷及減值。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並非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方法，且不應被視作可代替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量經營業績或可代替現金流量計量流動性。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且本集團對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定義進行比對。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與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之間的對賬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85	606
非控股權益	11	(2)
期內溢利	196	604
所得稅開支（撇除非經常性項目）	142	24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	(8)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包括非經常性財務成本）	16	(5)
非經常性所得稅開支／（利益）	27	(1)
除息稅前盈利附加非經常性項目	10	39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383	875
折舊及攤銷	311	343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694	1,218

5. 其他經營收益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補助及獎勵	39	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1)	8
其他經營收益	13	12
其他經營收益	51	92

6. 非經常性項目

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的非經常性項目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COVID-19應對行動產生的成本	(6)	-
首次公開發售(「上市」)相關成本	5	(35)
重組	(9)	(4)
對經營所得溢利的影響	(10)	(39)
非經常性財務成本	-	(7)
非經常性所得稅(開支)/利益	(27)	1
對溢利的影響淨額	(37)	(45)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因COVID-19疫情產生額外成本6百萬美元，例如口罩、消毒潔手液及捐款。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呈報為非經常性項目的上市相關成本35百萬美元及資本化的上市相關成本4百萬美元。

非經常性重組費用主要與組織整合有關。有關變動旨在消除重疊的組織或重複的流程，同時考慮到僱員情況與新組織要求的正確匹配。除特別著重本集團核心業務、更快決策以及提高效率、服務及質量外，因一系列決策產生的該等一次性費用為本集團提供了較低的成本基礎。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百威集團貸款的財務成本為11百萬美元，鑒於該等貸款已於上市前後結清，故百威集團貸款的財務成本計入非經常性財務成本。

有關非經常性所得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7。

7. 所得稅開支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確認的所得稅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當前年度	(179)	(258)
先前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41)	7
即期稅項開支	(220)	(251)
遞延稅項開支	51	6
所得稅開支總額	(169)	(245)
實際稅率	47.3%	29.1%
正常化實際稅率	38.7%	27.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期內，本集團的其中一家在南韓的附屬公司Oriental Brewery Co., Ltd.牽涉一項稅務審計，涉及由2014年至2018年該附屬公司的所有應稅項目。地方稅務機構已於報告期末前完成調查，其評估已計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內。

正常化實際稅率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方法，且不應被視作可代替實際稅率。正常化實際稅率方法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且本集團對正常化實際稅率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進行比對。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以下自有及租賃資產：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409	3,589
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	52	49
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計	3,461	3,638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分別為193百萬美元及229百萬美元。此外，本集團在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出售賬面總值為19百萬美元及24百萬美元的廠房及設備、固定裝置及設備。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添置了13百萬美元及24百萬美元的使用權資產。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短期租賃相關開支及可變租賃付款並不重大。

9. 商譽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上年末結餘	6,921	6,718
外匯變動的影響	(200)	(172)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	-	375
期／年末結餘	6,721	6,921

按現金產生單位劃分的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現金產生單位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韓國	3,665	3,815
中國	3,046	3,095
其他國家	10	11
商譽賬面總值	6,721	6,921

使用價值貼現現金流量乃基於十年現金流量模型。本集團使用十年模型而非五年模型，因為這符合本集團的長期規劃及業務收購估值方法。使用價值貼現自由現金流量計算所用的主要判斷、估計及假設通常如下：

- 該模型的前三年，自由現金流量乃基於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批准的策略規劃。本集團的策略規劃乃按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編製，基於宏觀經濟假設、行業、通脹及外匯匯率的外部來源、過往經驗，並就市場份額、收入、可變及固定成本、資本開支及營運資本假設確定方案；
- 該模型隨後的七年，策略規劃的數據通常採用宏觀經濟及行業假設、每百公升可變成本及通脹相關的固定成本（獲取自外部來源）等簡化假設來推斷；
- 考慮到該指標的敏感性，為計算最終價值，第一個十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通常採用預期年度長期GDP增長率（基於外部來源）進行推斷；及
- 預測乃按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單位貼現。計算結果乃經估值倍數、上市附屬公司股份報價或其他可得公允價值指標（即近期同業市場交易）驗證。

儘管本集團相信其判斷、假設及估計屬恰當，但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不同假設或市場或宏觀經濟狀況的該等估計。

本集團已於2020年第二季度完成商譽減值測試，並得出結論：並無需計提減值虧損。減值測試結果顯示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出賬面值的部分不少於50%。本集團無法預測產生減值的事項是否會發生、何時發生或如何影響所申報的資產價值。

本集團相信其所有估計均為合理：該等估計與本集團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且為管理層的最佳估計。然而，存在著管理層可能無法控制的固有不確定因素。減值模型所用的稅前當地貨幣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介乎6.2%至12.5%（2019年12月31日：4.4%至10.9%），而所用的最終增長率介乎0.8%至3.5%（2019年12月31日：1.6%至3.0%）。

雖然所用估計變動可能會對使用價值計算產生重大影響並引起減值變動，但根據所進行的敏感性分析，本集團並不知悉所用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0. 無形資產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形資產的收購及開支分別為1百萬美元及201百萬美元。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品牌及本集團購買其自身產品的若干經銷權，且已於年內第二季度進行減值測試。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已與商譽一同採用附註9商譽所披露的方法及假設進行減值測試。根據該附註所述假設，本集團得出結論：並無需計提減值虧損。雖然所用估計變動可能會對使用價值計算產生重大影響並引起減值變動，但本集團並不知悉所用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計收益	469	412
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	39	37
間接應收稅項	95	116
預付開支	58	48
其他應收款項	24	39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85	652

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平均自發票日期起計少於90天到期。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分別為12百萬美元及1百萬美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減值虧損反映本集團因COVID-19疫情導致客戶的預期信貸增加。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即期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基於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未逾期	491	429
截至報告日期逾期：		
少於30天	8	13
30至59天	3	3
60至89天	6	4
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賬面淨值	508	449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短期銀行存款	71	120
現金及銀行賬戶	1,210	8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1	952
銀行透支	(450)	(75)
	831	877

13. 權益變動

已發行股本

	已繳足及發行的股本 百萬股	千美元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 ⁽¹⁾	13,243	132

(1) 本公司已委任受託人協助管理及歸屬股份激勵計劃，該名受託人於2020年6月30日以信託形式持有22,890,274股股份（已保留以供日後歸屬股份激勵計劃）及於2019年12月31日持有23,000,000股股份。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百威亞太的法定股本總額為180,000美元，其中未發行股本總額為47,566美元。

股息

於2020年5月15日，董事會批准每股2.63美分（相當於每股20.39港仙）的末期股息。此末期股息於2020年6月24日派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9財政年度的股息付款總額363百萬美元已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確認。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換算儲備、對沖儲備、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及離職後福利。換算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幣匯兌差異。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
	換算儲備 百萬美元	其他 百萬美元	總計 百萬美元	12月31日 總計 百萬美元
上期／年末結餘	(554)	(2)	(556)	(32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虧損	(290)	–	(290)	(231)
現金流量對沖	–	1	1	(4)
退休後福利重新計量	–	–	–	2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290)	1	(289)	(23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9	9	–
重新分類資本儲備金額	–	–	–	(1)
期／年末結餘	(844)	8	(836)	(556)

14. 計息貸款及借款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7	28
非流動計息貸款及借款	27	28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3	3
無抵押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11	135
租賃負債	26	22
流動計息貸款及借款	140	160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流動及非流動計息貸款及借款分別為167百萬美元及188百萬美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遵守了其所有債務契諾。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訂立了新的有承諾及無承諾融資，可得款項總額分別為270百萬美元及515百萬美元。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收取借款所得款項30百萬美元及92百萬美元，並分別償還借款48百萬美元及零。

下表提供本集團的現金（扣除債務）的對賬：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1	952
向百威集團作出的現金池存款	7	40
非流動計息貸款及借款	(27)	(28)
流動計息貸款及借款	(140)	(160)
計息貸款及借款	(167)	(188)
銀行透支	(450)	(75)
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	(172)	(50)
現金（扣除債務）	499	679

1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不同的股份及購股權計劃允許本集團的合資格僱員接收或收購本公司及百威集團股份。

本集團過往並無其自有股本，而其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與百威集團股份有關。本集團的合資格僱員繼續參與百威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激勵計劃。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按本集團參與各項計劃的僱員人數對百威集團已入賬成本的分配。母公司的購股權作為權益於保留溢利內確認。

本公司設有四項股份激勵計劃，即：

酌情長期激勵計劃

於2019年12月，本公司設立一項新的長期激勵計劃，根據管理層對若干僱員的表現及日後潛力的評估，符合資格的僱員可於每年獲授以本公司購股權形式（或日後透過類似以股份為基礎的工具的形式）發放的獎勵。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授出69.7百萬份購股權，估計公允價值為52百萬美元（2019年6月30日：零）。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酌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19年12月，本公司設立全新的酌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按董事會酌情於若干特定情況下向若干僱員派發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例如特別挽留人材激勵措施）。受限制股份單位於三至五年後歸屬，且倘僱員於歸屬日期前被終止僱用，特殊沒收規則將適用。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9.7百萬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根據該計劃授予特定僱員，其估計公允價值為84百萬美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

於2020年3月，本公司設立一項允許若干合資格僱員將其部分或全部可變報酬投資於公司股份（自願股份）的計劃。作為額外獎勵，投資自願股份的合資格僱員還會獲得公司股票匹配，即每投資一份自願股份可獲得三個對應受限制股份單位，最多不超過各合資格僱員可變薪酬的總百分比限制。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合資格僱員授予0.2百萬個與花紅相關的對應受限制股份單位。該等對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價值為授予日的股價（公允價值為約1百萬美元），及於五年後實際歸屬。

僱員投注計劃

於2020年3月，本公司設立一項允許若干合資格僱員以折扣價購買公司股票的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擁有高潛力的中層管理人員級別的合資格僱員提供長期留任獎勵（「僱員投注計劃」）。自願投資於公司股票將授予一定數量的對應受限制股份單位，並將在五年後歸屬。倘僱員於歸屬日期前被終止僱用，特殊沒收規則將適用。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0.6百萬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根據該計劃授予特定僱員，其估計公允價值為2百萬美元。

對於所有購股權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薪酬的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赫爾模型進行估計，並作出修訂以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規定，即有關歸屬期結束前沒收的假設不能影響購股權公允價值。二項赫爾模型包括若干主觀假設。任何有關已採用假設的變動可能會影響購股權公允價值的估計。本集團所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均以股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導致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合共開支20百萬美元，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11百萬美元。

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及就上述授出獎勵應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所用的假設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0.70至0.84美元
股份價格	21.70至23.20港元
行使價	21.70至23.20港元
預期波動	25%
預期股息	1.00%
無風險利率	1.00%

未行使購股權總數的變化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購股權數目	
於1月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	9,201,728
期內已發行購股權	69,678,408
期內已沒收購股權	(129,158)
於6月30日尚未行使購股權	<u>78,750,978</u>

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範圍介乎21.7港元至28.34港元，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限為10.01年。

概無購股權於2020年6月30日獲歸屬。

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變化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於1月1日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3,632,673
期內已發行受限制股份單位	30,533,341
期內已沒收受限制股份單位	(1,065)
於6月30日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u>34,164,949</u>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

非流動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收購的或然及遞延代價	26	135
非流動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26</u>	<u>135</u>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645	1,930
應付薪金及社會保障金	94	89
應付間接稅	544	328
收購的或然及遞延代價	113	110
其他應付款項	166	137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2,562</u>	<u>2,594</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流動應付百威集團款項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應付百威集團款項	260	22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平均於發票日期起計120日內到期。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分別為1,905百萬美元及2,152百萬美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流動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基於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未逾期	1,809	1,940
截至報告日期逾期：		
少於30天	11	74
30至89天	15	9
多於90天	70	12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賬面淨值	1,905	2,152

流動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委託包裝	419	380
合約負債	779	880
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	1,198	1,260

委託包裝指本集團客戶就使用本集團的可回收包裝（受本集團控制的資產）而支付的按金。

期初合約負債餘額大部分確認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或確認為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

17.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2018年12月18日，本集團與捷成飲料有限公司訂立收購協議，以（其中包括）收購捷成飲料（中國）有限公司65%註冊資本，該公司主要在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從事藍妹等啤酒品牌及其他麥芽釀製的飲品的營銷、經銷、銷售及商業化。藍妹交易於2019年5月30日完成。

於2020年6月30日的或然代價及遞延代價分別為35百萬美元及104百萬美元，而於2019年12月31日則分別為31百萬美元及214百萬美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收購，而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出售。

18. 抵押品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約承諾、客戶貸款及其他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就自有負債提供的抵押品	125	13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約承諾	142	92
其他承諾	16	24
	283	248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就自有負債提供的125百萬美元及132百萬美元抵押品包括向消費稅稅務部門提供的韓國物業抵押品。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承諾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為142百萬美元及92百萬美元。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其他承擔為16百萬美元及24百萬美元且主要包括向養老基金提供的擔保、租賃及其他擔保。

19. 關聯方

與其他百威集團實體進行的交易

與其他百威集團實體進行的關聯方交易概況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向百威集團購買製成品	45	115
服務費、採購費及許可費	64	90
百威集團貸款的利息	-	11
與百威集團進行的其他交易	(12)	(5)
百威集團出資	-	(46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上表所述大部份交易均為持續關連交易，就該等交易而言，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披露規定。

與其他百威集團實體的關聯方結餘概況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	39	37
於百威集團的現金池存款	7	40
應付百威集團款項	(260)	(222)
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	(172)	(50)
衍生金融負債	(10)	(10)

與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與聯營公司進行任何交易，惟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9百萬美元及9百萬美元的聯營公司對本集團的股息分派除外。

20. 結算日後事項

COVID-19爆發對我們業務的影響不斷衍變。有關更多流動性的資料，請參閱附註2.1。目前仍然難以預測疫情可能如何演變，然而中國業務的復甦強勁，韓國業務持續改善。概無屬於須調整或毋須調整的結算日後事項。

21. 每股盈利

下表載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百萬美元)	185	60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3,220,469,347	11,550,938,000
每股基本盈利(以美分計)	1.40	5.25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百萬美元)	185	60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3,220,469,347	11,550,938,000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影響	667,646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13,221,136,993	11,550,938,000
每股攤薄盈利(以美分計)	1.40	5.25

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計算而言，作為上市重組一部份而發行的股份乃基於新的集團架構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整個期間一直存在而作出追溯調整。

下表載列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百萬美元)	222	651
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13,220,469,347	13,220,397,000
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以美分計)	1.68	4.92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百萬美元)	222	651
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13,220,469,347	13,220,397,000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影響	667,646	-
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攤薄)	13,221,136,993	13,220,397,000
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以美分計)	1.68	4.9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股份經調整加權平均數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假設本公司上市發行的股份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均存在而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及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對賬列示於下表。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每股基本盈利	1.40	5.25
除稅前非經常性項目	0.08	0.34
除稅前非經常性財務成本	0.00	0.06
非經常性稅項	0.20	(0.01)
已發行股份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	(0.72)
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	1.68	4.92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6月30日
每股攤薄盈利	1.40	5.25
除稅前非經常性項目	0.08	0.34
除稅前非經常性財務成本	0.00	0.06
非經常性稅項	0.20	(0.01)
已發行股份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	(0.72)
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	1.68	4.92

公司資料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克 (董事會聯席主席)

非執行董事

Carlos Brito (董事會聯席主席)
Katherine Barrett (John Blood 為其替任董事)
Nelson Jamel (David Almeida 為其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鵬
楊敏德
曾環璇

審核委員會

郭鵬 (主席)
曾環璇
Nelson Jamel

提名委員會

Carlos Brito (主席)
楊敏德
郭鵬

薪酬委員會

楊敏德 (主席)
曾環璇
Carlos Brito

授權代表

王仁榮
陳蕙玲

聯席公司秘書

王仁榮
陳蕙玲 (FCIS, FCS(PE))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
3012-16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室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及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股份代號

1876

網站

www.budweiserapac.com

釋義

「2019年上半年」	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上半年」	指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第二季」	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0年第二季」	指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百威集團」	指	Anheuser-Busch InBev SA/NV (泛歐交易所：ABI；紐交所：BUD；墨西哥MEXBOL指數編號：ANB；南非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ANH)，為根據比利時法律註冊成立為無限年期的公司兼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Ambev」	指	Ambev S.A.，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ABEV）及聖保羅證券交易所（巴西交易所：ABEV3）上市的巴西公司，為Companhia de Bebidas das Américas – Ambev的繼承公司且為百威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亞太地區東部」	指	本集團兩個經營及呈報分部之一，主要包括韓國、日本及新西蘭
「亞太地區西部」	指	本集團兩個經營分部之一，包括中國、印度、越南及亞太地區其他出口地方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於2020年5月15日通過特別決議案採納的經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百威亞太」	指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於2019年4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財年」或「財政年度」	指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9年9月30日，為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及獲准買賣的日期

釋義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正常化」	指	撇除非經常性項目的績效計量（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除息稅前盈利）
「正常化實際稅率」	指	就非經常性項目調整的實際稅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本中期報告中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為自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公司股份獲取的或然權利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獎勵計劃」	指	由董事會及由股東於2019年9月9日批准的本公司酌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僱員投注計劃以及酌情長期激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其中包括）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韓國」	指	大韓民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英國」	指	英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關連交易」、「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應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本中期報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因此，若干表格中顯示為總額的數字可能並非上列數字的算術總和。

本詞彙表載有本中期報告所用與本集團及其業務有關的若干詞彙的說明。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該等詞彙的標準行業涵義或用法一致。

「業務單位」	指	業務單位
「百升」	指	一百公升



BUDWEISER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